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人员招聘选拔 笔试面试测评服务项目招商延期公告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采购小组受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授权，对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人员招聘选拔笔试面试测评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商，现征集合格供应商参加该项目。

1、项目名称：《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人员招聘选拔笔试面试测评服务》项目

2、招商人简介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0月8日，由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商贸有限公司、首都机场集团传媒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12亿元人民币，办公地址位于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四纬路9号中国服务大厦三层。公司是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为首都机场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法定代表人：沈兰成；总经理：林杰。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经营业务包括：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

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投资范围限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成员单位企业债以及货币市场基金。

3、项目简介

人员招聘选拔笔试面试测评服务

序号	测评项目	项目内容
1	面试测评	结构化面试命题费
		面试专家劳务费
		工作人员劳务费
2	笔试测评	命题费
		阅卷费
		工作人员劳务费
3	项目管理费	项目整体服务费

测评机构负责试题印刷、封装，并按双方约定时间准时送达；协助公司做好测评相关的组织实施工作；在约定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考评相关任务；向公司提供加盖考试专用

章的纸质版测评成绩；负责保存试题及相关测评材料；保守甲方要求的工作秘密等。测评机构提供以上所列服务，服务内包含材料费、交通费、餐费、试题印刷费等。

4、项目期限：签订二年服务协议

5、入选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参选机构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参选机构企业注册成立时间不得少于五年。

(3) 参选机构企业注册资金不低于 300 万元人民币。

(4) 参选机构须具有相关项目实施经验。

(5) 参选机构必须以独立的身份参与本次投标，发起人不接受任何联合投标方式（两家或以上以合作伙伴方式）参加此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6) 我方不接受任何以个人名义方式参加此次询价。

6、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由采购小组对投递申请文件的机构进行资格审查。

7、报名截止时间

时间：2024年12月16日12:00（北京时间），超过截止时间的申请无效。

地点：首都机场二纬路中国服务大厦B座3层财务公司

郝金江 电话：010-64557024/13911509668

梁天艺 电话：010-64557406/18511320102

8、项目说明

本项目招商公告发布在首都机场集团公司官网（www.cah.com.cn）“通知公告”版块。报名机构因轻信其他媒体造成的损失，我公司概不负责。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1日

